

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

吉教科办(2013)1号

吉林省教育科学“十二五”规划2013年度课题 立项通知书

岳琳同志：

经专家组评议，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审批，您申报的课题《吉林省高校艺术设计教育的发展与改革研究》，被批准确立为吉林省教育科学“十二五”规划一般规划课题，批准号为**GH13587**，立项时间是2013年7月1日。请您接此通知后做好下述工作：

- 1.尽快确定具体实施方案，在三个月内组织开题，并将开题报告等材料报送市（州）教科办或高校教育科研管理部门及我办。
- 2.严格执行《吉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，做好课题自我管理工作。课题重要研究活动、重要变更均须经市（州）教科办或高校科研管理部门签署意见后报我办审核，确保按时高质量地完成课题研究任务。

吉林省教育科学研究领导小组办公室

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

